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之专项核查报告

作为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控科技”或“公司”）承接IPO持续督导以及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对交控科技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19号）的批准。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交控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647,2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585,164,860.58元，上述款项已于2019年7月18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B11808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公司“轨道交通列控系统高科产业园建设项目”、“新一代轨道交通列车控制系统研发与应用项目”、“列车智能网络控制及健康管理信息系统建设与应用项目”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74,764,598.53元，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01,597,048.53元，202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73,167,550.00元，其中：公司将节余的募集资金39,823,702.12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包含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利息收入14,221,545.62元，扣除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手续费5,947.09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24,615,860.58元（全部为剩余超募资金）。

（二）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83号）的批准，交控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592,022股，募集资金总额759,999,988.76元，募集资金净额745,109,332.76元，上述款项已于2021年09月01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1390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公司“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轨道交通孪生系统建设项目”、“面向客户体验的智能维保生态系统建设项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7,727,080.49元，202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77,727,080.49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668,246,268.70元（包含利息收入864,584.75元，扣除手续费568.32元），其中现金管理余额653,944,650.10元（结构性存款545,000,000.00元，定期存款90,000,000.00元，协定存款18,944,650.1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交控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等相关议案。根据本次发行股票的需要，公司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于2020年12月9日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12月9日公司及子公司交控装备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浦顺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相关条款要求存放、使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初始金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 户余额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75070188000190435	250,000,000.00	已销户
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	10259000000987675	195,301,886.79	24,615,860.58

序号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初始金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 户余额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8969210603	90,000,000.00	已销户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8969210404	60,000,000.00	已销户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浦顺支行	77170078801800002243	0.00	已销户
总计			595,301,886.79	24,615,860.58

(二) 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等相关议案。根据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需要，公司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2021年9月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9月公司及子公司交控技术装备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华夏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条款要求存放、使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初始金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			
				活期存款余额 (含银行协定 存款余额)	单位结构存款 余额	定期存款 余额	合计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75070180808857757	386,999,988.76	381,424.60			381,424.60
		75070181000208843			335,000,000.00		335,000,000.00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5603866666690	250,000,000.00	13,601,882.80	210,000,000.00		223,601,882.80
3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01010010122822159	110,000,000.00	4,961,342.70			4,961,342.70
		801010010122901956				90,000,000.00	90,000,000.00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	441310100100522326		6,707,653.54			6,707,653.54
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259000001083421		3,519,820.98			3,519,820.98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	12050161750100000691		4,074,144.08			4,074,144.08
总计			746,999,988.76	33,246,268.70	545,000,000.00	90,000,000.00	668,246,268.7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7,316.76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772.71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2《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35.3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0.19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自筹资金的使用情况出具了《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1400号），中信建投证券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用于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上述资金置换工作。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有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58,055.75	40,000.00	672.45	672.45
2	轨道交通孪生系统建设项目	33,839.49	25,000.00	358.42	358.42
3	面向客户体验的智能维保生态系统建设项目	17,844.18	11,000.00	304.50	304.50
合计		109,739.41	76,000.00	1,335.37	1,335.37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8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等相关公告。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0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账号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到账收益
----	-----	----	------	------	---------	---------------	---------------------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75070188000190435	保本固定收益型协定存款	随时支取	1.600%	已销户	312.23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8969210603	保本固定收益型协定存款	随时支取	1.725%	已销户	75.95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8969210404	保本固定收益型协定存款	随时支取	1.725%	已销户	83.42
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	10259000000987675	保本固定收益型协定存款	随时支取	1.495%	0.00	221.96

2、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9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4,5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等相关公告。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65,394.47万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1）截止2021年12月31日，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单位结构性存款共计54,500.00万元，均未赎回。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金额	实际到账收益	是否赎回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2021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83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10/11-2022/01/11	1%/3.05%/3.15%	33,500.00	无	否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TGG21002847-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10/13-2022/01/13	1.65%-4.15%	10,500.00	无	否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TGG21002850-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	保本浮动收益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10/13-2022/01/13	1.65%-4.15%	10,500.00	无	否
---	----------------	-------------------------------------	----------------	-----------------------	-------------	-----------	---	---

（2）截止2021年12月31日，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单位定期存款共计9,000.00万元，未到期。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金额	实际到账收益	是否到期
1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1/09/29-2022/03/29	2.05%	9,000.00	无	否

（3）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银行协定存款余额为1,894.47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账号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到账收益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75070180808857757	保本固定收益型协定存款	随时支取	1.725%	38.14	33.17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5603866666690	保本固定收益型协定存款	随时支取	1.90%	1,360.19	33.28
3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01010010122822159	保本固定收益型协定存款	随时支取	2.80%	496.13	18.15

注：公司办理的协定存款，是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可随时支取的单位大额协定存款，资金不存在划离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形。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剩余超募资金2,461.59万元用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之资金缺口。中信建投证券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

2、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轨道交通列控系统高科产业园建设项目”、“新一代轨道交通列车控制系统研发与应用项目”、“列车智能网络控制及健康管理信息系统建设与应用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将予以注销。中信建投证券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

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39,823,702.12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完毕。

2、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亦不存在对外转让或者置换的情形。

（二）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亦不存在对外转让或者置换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等相关上市公司公告格式指引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交控科技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交控科技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交控科技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516.4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316.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476.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轨道交通列控系统高科产业园建设项目	不适用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9,635.14	21,888.44	-3,111.56	87.55	已结题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一代轨道交通列车控制系统研发与应用项目	不适用	9,000.00	9,000.00	9,000.00	381.60	9,186.47	186.47	102.07	已结题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列车智能网络控制及健康管理信息系统建设与应用项目	不适用	6,000.00	6,000.00	6,000.00	2,517.65	6,166.57	166.57	102.78	已结题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不适用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800.00	15,197.70	197.70	101.3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982.37	3,982.3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17,316.76	56,421.55	1,421.55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054.90	1,054.90	1,054.90	0.00	1,054.9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2,461.59	2,461.59	2,461.59	0.00	0.00	-2,461.59	0.00	2024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516.49	3,516.49	3,516.49	0.00	1,054.90	-2,461.59					
合计		58,516.49	58,516.49	58,516.49	17,316.76	57,476.45	-1,040.0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详见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 3,982.37 万元，主要原因为：（1）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谨慎、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2）节余募集资金包括理财收益和存储							

	利息收益,是因为公司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依法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上表中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注 2: 自公司披露《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调整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情况。

注 3: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表 1-2: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510.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72.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72.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2)- (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 可行 性是 否发 生重

												大变化
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38,510.93	38,510.93	38,510.93	4,336.21	4,336.21	-34,174.72	11.26	2024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轨道交通孪生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321.59	2,321.59	-22,678.41	9.29	2024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面向客户体验的智能维保生态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14.91	1,114.91	-9,885.09	10.14	2024 年 8 月	381.14	不适用	否
合计		74,510.93	74,510.93	74,510.93	7,772.71	7,772.71	-66,738.2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1 年 9 月 1 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1,335.37 万元，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130.19 万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335.37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130.19 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详见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详见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上表中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注 2：自公司披露《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调整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情况。

注 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4：“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5：“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中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投资总额”、“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40,000.00 万元剔除发行费用 1,489.07 万元后的余额。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陈强

陈 强

赵亮

赵 亮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7日